

東部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三六

總收文 事由

第

51061

號

文別

加令

送達 機關

政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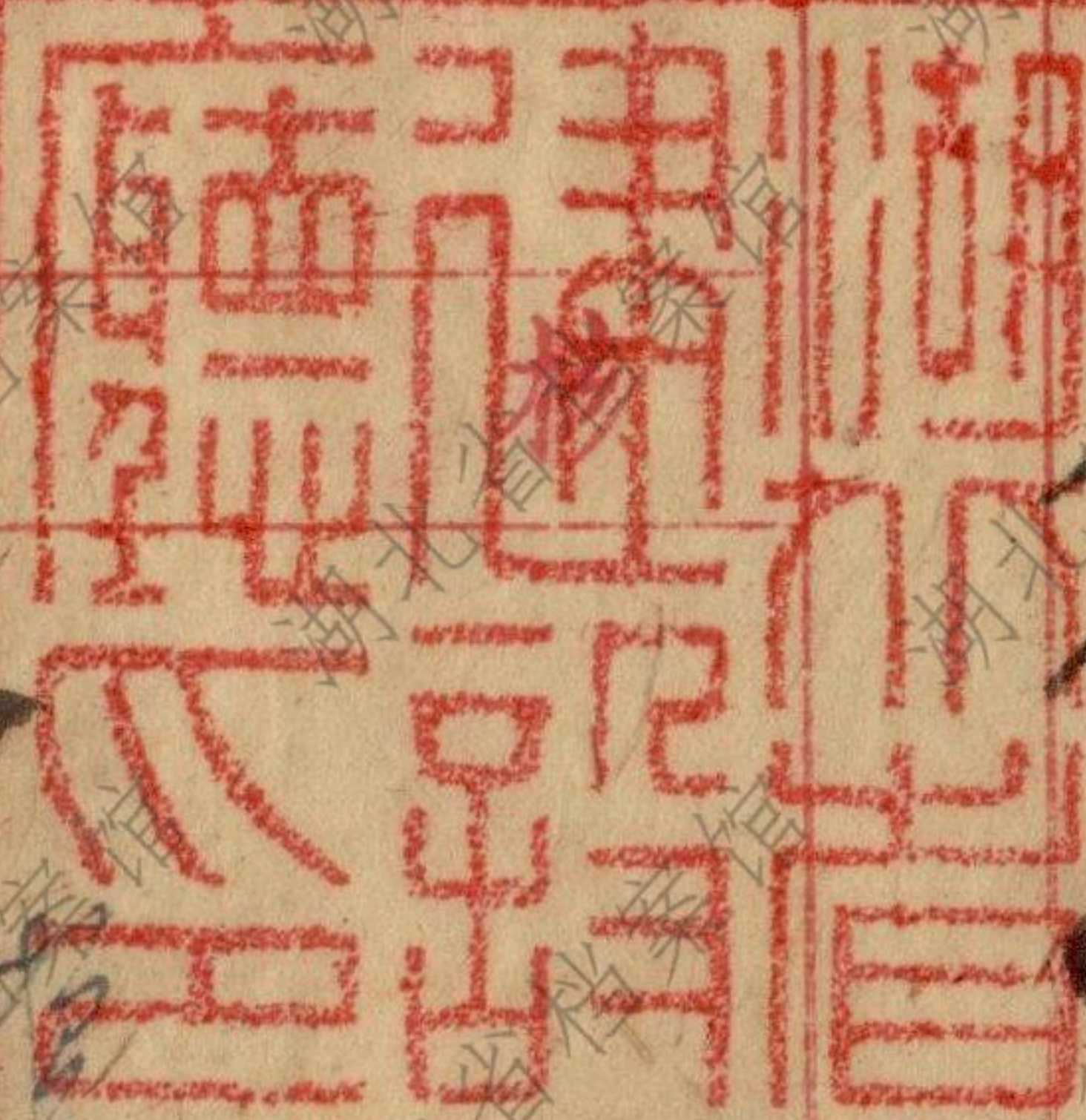
類別

人員給予獎金案呈請核辦

附34號呈至宗大也對國事

片今有已先提受人之股

事 有府令停止車者職工換印規則改用臨時僱員七役因
七傷亡給卹暫行停辦



稿擬

稿

陳仲輝

李中

張海

徐若霖

檔案

字第

51061

號

去處應建第

號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三月廿一日	三月廿一日	三月廿一日	三月廿一日	三月廿一日	三月廿一日	三月廿一日	三月廿一日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訓令

事由（且補向録）

- 一、查前奉 省府省度特字第一二五の號訓令用、本府委員會^{云々}
- 今仰該廳即便知照。子因。
- 二、當以本省有職之持印規則廳止及關於本廳各附屬機関今俾職之之持印規則採用之職員印を條例規定仍依向例給與經簽奉 省府省度特字第一二五の號指令用、查之職員印^{云々}
- 三、除分令外令外如左 省府原提案暨戰時僱員七役因之傷亡給與勲章標準之一條仰即遵照。



38

50
填

右令

(此處有肌肉)

附抄左省府原提案一係戰時僱員七役因七傷七給卹

暫介標準及序

應七朱。

